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公告编号：临 2026-005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1 月 28 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 1 号环球财讯中心 B 座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4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44,740,65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4.927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与会董事共同推举的独立董事田晖女士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

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4人，列席4人；
- 2、董事会秘书李刚先生列席会议；总经理吕洁冰先生，副总经理仲良喜先生、朱连升先生、任国政先生、张新伟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736,003,324	98.8267	8,656,027	1.1622	81,300	0.0111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为下属企业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735,707,624	98.7870	8,958,027	1.2028	75,000	0.0102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3、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股东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3.01	选举王云立为公司股东董事	734,723,026	98.6548	是
3.02	选举孔超为公司股东董事	733,743,620	98.5233	是
3.03	选举吕洁冰为公司股东董事	734,540,644	98.6303	是
3.04	选举朱连升为公司股东董事	734,117,122	98.5735	是

4、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4.01	选举田晖为公司独立董事	733,901,762	98.5446	是
4.02	选举文高连为公司独立董事	733,899,663	98.5443	是
4.03	选举陈昊奎为公司独立董事	733,888,007	98.5427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203,215,989	95.8777	8,656,027	4.0839	81,300	0.0384
2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为下属企业融资提供担	202,920,289	95.7381	8,958,027	4.2264	75,000	0.0355

	保的议案						
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股东董事的议案						
3. 01	选举王云立为公司股东董事	201, 9 35, 69 1	95. 2736				
3. 02	选举孔超为公司股东董事	200, 9 56, 28 5	94. 8115				
3. 03	选举吕洁冰为公司股东董事	201, 7 53, 30 9	95. 1876				
3. 04	选举朱连升为公司股东董事	201, 3 29, 78 7	94. 9877				
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4. 01	选举田晖为公司独立董事	201, 1 14, 42 7	94. 8861				
4. 02	选举文高连为公司独立董事	201, 1 12, 32 8	94. 8852				
4. 03	选举陈昊奎为公司独立董事	201, 1 00, 67 2	94. 8797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获得本次股东会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晓琴、王楠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